**113年中華民國滑冰協會花式滑冰能力檢定考試辦法與評分標準**

**Chinese Taipei Skating Union Figure Skating Levels Test**

1. 目的：為推廣及培育我國花式滑冰運動人才，特訂定此檢定辦法，建立有系統之分級。
2. 檢定地點：臺北市小巨蛋副館 冰上樂園
3. 檢定日期：共五場

|  |  |  |  |
| --- | --- | --- | --- |
| 場次 | 檢定日期 | 檢定時間 | 報名截止日期 |
| 1 | 113 年 4 月 18日 | 星期四晚上21:30 | 113年4月8日 下午17:00 |
| 2 | 113 年 5 月 16日 | 113年5月6日 下午17:00 |
| 3 | 113 年 7 月 18日 | 113年7月8日 下午17:00 |
| 4 | 113 年 9 月 12日 | 113年9月2日 下午17:00 |
| 5 | 113 年 9 月 26日 | 113年9月2日 下午17:00 |

四、報名資格：

　 ・須為本會註冊選手，於網路上填妥檢定考試之報名表，經審查核可後，即可依規定之

　　 考試日期參加中華民國花式滑冰能力檢定考試。

　 ・海外選手完成選手註冊後，可提送資料至本會檢定小組審核其參加國內賽事組別與等

　　 級。(僅限公開組選手)

 五、報名：

1. 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https://forms.gle/gjJ1veDF8x7exqSD6>，請務必備妥資料(動

 作表及匯款證明)再進行報名，**缺件者視同報名無效**。

1. 海外選手無法回國參加檢定可申請資料審查：考量海外公開組之選手如無法如期參加

國內檢定，請於報名檢定資料審查時附上：

1. 參加近2年內當地全國賽
2. 參加ISU 國際滑冰總會所舉辦第五級以上賽事之Protocol成績（若無，則免）

 \*ISU國際滑冰總會賽事分級如下：

|  |  |
| --- | --- |
| 級別 | 賽事名稱 |
| 第一級賽事 | 冬季奧林匹克花式滑冰錦標賽世界花式滑冰錦標賽 |
| 第二級賽事 | 歐洲花式滑冰錦標賽四大洲花式滑冰錦標賽 |
| 第三級賽事 | 世界青年花式滑冰錦標賽 |
| 第四級賽事 | 花式滑冰大獎賽-決賽花式滑冰大獎賽-分站賽 |
| 第五級賽事 | 青年花式滑冰大獎賽-決賽青年花式滑冰大獎賽-分站賽 |
| 第六級賽事 | 國際成人組花式滑冰賽事（ISU承認之賽事） |

1. 報名及資料審查費用：

|  |  |  |  |  |
| --- | --- | --- | --- | --- |
| **組別** | **等級** | **檢定費用** | **補檢定費用** | **海外選手資料審查費用** |
| 新人組 | 一級至三級 | 1,600元 | 800元 | 無 |
| 基礎組 | 一級至五級 |
| 花式組 | 一級至二級 |
| 基礎、初階、中階、高階 |
| 公開組 | Juvenile 幼兒組 | 1,600元 |
| Pre-Novice 兒童組 |
| Basic Novice 少年低齡組 |
| Intermediate Novice 少年大齡組 |
| Advanced Novice 少年組 |
| Junior 青年組 |
| Senior 成年組 |

 \*須於線上報名時一併提供繳費紀錄與證明，如未完成繳費動作，將無法報名檢定考試或確認選手之級別與資格。

1. 檢定報名作業處理時間：

選手檢定報名資料審核，本會作業處理時間為二週，請選手務必於檢定報名前確認各

項手續(選手註冊、報名資料、動作表、匯款…等)是否完整完成，以免影響選手參加

檢定之權益。報名資料不齊全、未依規定填寫者、延遲報名者，恕不受理，報名檢定

費用亦不得轉讓。

1. 繳費方式：一律不收取現金，請使用匯款或轉帳方式繳費(請務必註明匯款選手之姓名

 與檢定組别)。

 ＊匯款銀行/帳號：018-03-509749-6 國泰世華銀行／復興分行

 戶名：中華民國滑冰協會洪調進

1. 取消或修改：

・選手完成報名後，每次修改任何報名資料將酌收報名費的30%。

・選手完成報名手續後，若遇下列事項，並於檢定開始 24 小時前完成請假並檢附相關

　證明，可給予部分退費：

1. 遇重大事故，或因受傷或重病無法參加檢定時，於檢定前告知本會並依醫院開立之診斷證明向協會請求退費，扣除報名費 30%之行政費用後，其餘全部退還。
2. 因其他原因未參加檢定，所繳報名費將不予退還。

 六、檢定內容：

1. 新人組及基礎組僅檢定該級別之技術動作，花式組以上之檢定內容將會分成兩部分：滑冰

 技巧-步伐檢定、技術動作檢定。每組詳細檢定內容與標準請見後方說明。

1. 每位選手於公開組檢定時皆有三位檢定委員進行評分：主審檢定委員、副審檢定委員

 、紀錄檢定委員。檢定選手的分數為三位檢定委員一同評審與決定，如選手分數達標

 則檢定通過。

1. 此能力檢定選手如未通過該級數檢定，請報名參加下一期同級之檢定考試，並須檢定上次未通過之動作，只有通過該級別之檢定考試，才能報名參加本會舉辦之賽事及其對應的級數與組別，並於通過後才能參加更高一級的檢定考試。
2. 檢定之每項動作最多可執行兩次，如動作第一次即執行成功，則不須再執行第二次。

　七、結果與證書：檢定結果將於檢定後一週內公告至本會官網；證書於兩週後寄發送。

　八、申訴及抗議：如對檢定結果有疑義欲投訴抗議，須於檢定結束後15分鐘內提出(可先口

 頭向主審檢定委員提出)，必須由教練以書面方式(書面格式請至本會官網下載)向檢定

 委會員提出，並繳交新台幣3,000元保證金，抗議如成立，保證金將如數發還；如不成

 立，保證金則予以沒收。「檢定委員會」之仲裁為最終判定，不得再提出異議。如未

 經合法程序投訴抗議以致干擾檢定進行或干擾檢定委員之工作時，將由「紀律委員會

 」開會決議，採取適當之處分並函送相關單位備查。對選手與其家長提出的疑義申訴

 ，本會將不予以受理。

　九、其他注意事項：

 ・**若檢定場次報名人數未達三人，將取消該場次，並將已報名選手順延至下個場次。**

 ・檢定報到處將於21:15分截止，請於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

 ・一切狀況視將檢定委員會小組成員現場安排，請務必遵守。

 ・欲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全國花式滑冰菁英錦標賽暨俱樂部聯賽以及全國花式滑冰錦標賽

 之選手，須通過本檢定考試始能報名對應組別之賽事。

　　・檢定的日期、時間與地點依據中華民國滑冰協會公告與通知為準。選手須依本會公告

　　　之日期與時間出席檢定，如檢定時唱名三次未到，將視同棄權，並不予以退費。

 ・檢定前之冰上暖身時間視當日實際報到人數安排。

　　・各級檢定詳細內容與評分標準請參照附件。